

歷史重大訊息

本資料由 (上市公司) 1314 中石化 公司提供

序號	1	發言日期	110/09/29	發言時間	16:54:25
發言人	陳穎俊	發言人職稱	副總經理	發言人電話	02-87878187轉8370
主旨	公告本公司董事會通過現金增資發行新股				
符合條款	第 11 款	事實發生日	110/09/29		
說明	<p>1.董事會決議日期:110/09/29</p> <p>2.增資資金來源:現金增資</p> <p>3.發行股數(如屬盈餘或公積轉增資,則不含配發給員工部分):500,000仟股</p> <p>4.每股面額:新台幣10元</p> <p>5.發行總金額:新台幣5,000,000仟元</p> <p>6.發行價格:實際發行價格授權董事長視市場狀況與證券承銷商共同議定之。</p> <p>7.員工認購股數或配發金額: 依公司法第267條規定保留發行股份總數之10%股份,計50,000仟股由本公司員工認購。</p> <p>8.公開銷售股數: 依證券交易法第28條之1規定,提撥本次增資發行新股之10%,計50,000仟股,採公開申購方式對外公開承銷。</p> <p>9.原股東認購或無償配發比例: 本次增資發行新股之80%,計400,000仟股,每仟股認購121.77115672股。</p> <p>10.畸零股及逾期未認購股份之處理方式:授權董事長洽特定人認購。</p> <p>11.本次發行新股之權利義務:與原股份相同。</p> <p>12.本次增資資金用途:償還銀行借款。</p> <p>13.其他應敘明事項: (1)本發行案之重要內容,包括暫訂發行價格、發行股數、發行條件及方式、計畫項目、募集金額、資金運用狀況、預定進度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及其他有關事宜,如因法令變更、經主管機關指示、客觀環境改變或其他事實需要而須調整修正時,擬授權董事長視實際情況全權處理之。 (2)本發行案俟陳請主管機關申報生效後,有關認股基準日、增資基準日、股款繳納期間及其他未盡事宜,擬授權董事長視實際情況依相關法令規定辦理。</p>				

以上資料均由各公司依發言當時所屬市場別之規定申報後,由本系統對外公佈,資料如有虛偽不實,均由該公司負責。